

##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开立备用信用证为城投置地（香港）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城投置地（香港）有限公司
- 担保金额：4 亿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协议未提供反担保
- 公司不存在担保逾期事项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所属上海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城投置地（香港）有限公司（Shanghai City Land (HongKong) Co., Ltd）（简称“置地香港”）因收购上实丰启置业（BVI）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融资需要，于 2014 年 1 月向东亚银行（香港）借款人民币四亿元，当时由公司开立备用信用证为其提供融资担保。目前，置地香港将向东亚银行有限公司申请将该笔贷款展期三年，因此向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将原备用信用证续开三年。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上海城投置地（香港）有限公司

被担保企业情况：置地香港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 2 日，董事为周冬生、王尚敢、吴春。公司出资人为上海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港元。

担保金额：4 亿元人民币。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开证银行

开证银行	开证额度	对应担保金额	期限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不超过人民币四亿元整	不超过人民币四亿元整	36 个月

公司在上述额度内向各银行申请开立备用信用证。

### 2、备用信用证用途：

用于为子公司置地香港提供融资性对外担保之需。

3、收费：备用信用证续开手续费按年支付，50 BP。

4、提前撤销：可提前 7 个工作日通知银行，部分或全部提前撤销备用信用证。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并一致同意公司向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开立备用信用证，为置地香港融资提

供担保，担保金额 4 亿元人民币事项，并授权代理董事长在上述条款内具体批准办理并签署事项相关的文件。

五、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 10.64 亿元，占公司经审计 2015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5.25%，本次对外担保为原担保的展期，因此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不变，仍为 10.64 亿元，占公司经审计 2015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5.25%。

特此公告。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